

昆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二期开工至 2020 年 12 月 投资及相关工程结算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于 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对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的昆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二期开工至 2020 年 12 月投资及相关工程结算进行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昆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二期工程起于 1、2 号线首期工程环城南路站（不含），止于宝丰半岛。线路沿北京路下穿昆明火车站、官南大道及环湖东路敷设。线路全长 12.75 公里，均为地下线。

2015 年 4 月 2 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昆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做了批复，批复内容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98.34 亿元。2015 年 8 月 3 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项目初步设计做了批复，批准工程概算投资 104.8 亿元，技术经济指标 8.22 亿元/正线公里。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复同意了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报的昆明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的请示，明确了轨道集团作为项目法人，负责有关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24 794.67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本项目基本执行了合同制、监理制、招投标

制、项目法人制等四项制度，轨道集团虽建立了工程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但执行并不严格。如存在多计工程费、未及时签订合同等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该项目存在多计工程费用、未及时签订合同的问题。

三、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

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报告，对审计过程中发现多计工程费用、未及时签订合同等问题依法作出了处理，责令建设单位应据实结算，对多计工程价款予以调整，并针对问题提出了三条审计建议。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被审计单位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建设单位将积极对接完善基本建设程序，加强合同台账管理，同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确保资金安全。对审计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